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201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4 时 30 分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3:00 起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00 止，其中：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 235 号，宁夏新科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 4、《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6、《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 8、《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议案 10、《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分红政策的议案》;
议案 12、《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议案 13、《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届时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作 2017 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议案 1、议案 3 至议案 13 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专项公告等;议案 2 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8-029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上述议案 1 至议案 10、议案 12、议案 13 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将的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 12、议案 13 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如下表所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分红政策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
13.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上述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四、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1、参会预约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2、登记地点：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 235 号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凭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等原件办理现场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会议的股东大会；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件等原件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其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等原件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复印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预约登记，但在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时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公司不接受

电话登记。
公司传真：0951-5673796；
邮政地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 235 号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青龙管业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750001。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及申请数字证书等与本次会议有关各项费用自理。

5、会议咨询：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范仁平、马丽花
电话：0951-5673796；5070380
传真：0951-5673796

6、《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回执》格式详见附件三。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8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362457，投票简称：“青龙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

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

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4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3:00，

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股东授权委托书

本人(身份证号码：)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限售流通股 股，现全权委托(身份证号码：)代理本人出席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委托书所意见代行使表决权。对未作具体表决指示的提案，被委托人可行使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

票赞成或反对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分红政策的议案》;			
12.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的议案》;			
13.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说明：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或不选按弃权处理。

2、如对总提案进行了选择，以总提案授权指示为准。
3、单位委托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件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代理人签名：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有效期：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回 执
截止 2018 年 4 月 18 日下午收市时，我单位(个人)_____持有“青龙管业”(002457)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帐号：_____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_____
出席人姓名：_____
证件号码/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登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收购事项，拟收购苏州德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预计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法尔胜，证券代码：000890)自 2018 年 3 月 23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连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18-014

一个月，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与本次重大重组的有关各方的商务谈判正在有序开展。同时，公司将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中介机构加工作，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具体方案的相关内容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和论证，有关

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巨潮资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 年 3 月 28 日~2018 年 3 月 29 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3 月 28 日 15:00 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澄江路 165 号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18-015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张越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15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139,822,56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8302%，其中持股 5%以下的中小股东 9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2,878,76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583%。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名，代表股份 80,503,28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2051%；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名，代表股份 59,319,28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6251%。
(三)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中原裕商商贸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并发行的收益权转让计划的本金及预期收益的

按期偿付提供差额补足的信用增进服务的提案。
总表决结果：
同意 139,781,4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06%；反对 41,1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37,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706%；反对 41,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2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摩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为河南裕商商贸有限公司拟挂牌转让并发行的收益权转让计划的本金及预期收益的按期偿付提供差额补足的信用增进服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9,781,4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06%；反对 41,14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37,61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706%；反对 41,14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2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居建平 张红叶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联席会议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战略合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好利来”)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与西藏瀚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瀚富”)、西藏惠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惠科”)签署了《战略合作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拟收购西藏瀚富、西藏惠科持有的华功半导体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功发展”)不超过 40%股权，西藏瀚富、西藏惠科有意向公司转让各自持有华功发展不超过 20%的股权，本次签署意向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但有可能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详情可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将本次战略合作进展公告如下：

股票代码:002729 股票简称:好利来 公告编号:2018-046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华功发展是一家从事新型半导体设计、生产、销售，并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与新型半导体产业园区规划、投资、招商、建设、运营的综合性公司，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根据华功发展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显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华功发展资产总计 215,149,003.37 元，股东权益合计 206,264,119.61 元。
二、与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1、交易作价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友好拟收购华功发展不超过 40%股权，基于华功发展注册资本 5 亿元人民币等要素，交易各方正就交易价格进行积极磋商，实际交易价格根据由各方共同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评估机构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作出的评估结果并按照基准日至实际交易日(即根据正式转让协议或增资协议确定的股权转让或增资的日期)期间的损益变化调整确定。

2、支付方式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或现金方式支付交易价款。
3、意向协议履行进展情况
根据上述各方签署的意向协议，为确保意向协议合作事项有序推进，好利来同意在意向协议各方签订生效后 3 个工作日内，向西藏瀚富、西藏惠科分别支付人民币 2,000 万元作为合作诚意金。2018 年 3 月 28 日，好利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意向协议的议案》，详情可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好利来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完成了上述诚意金的支付。
三、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意向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在签署正式协议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公司须在对华功发展进行尽职调查、审

计及评估之后，与交易对方进一步确定交易价格，签署正式协议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交公司有权机构审批通过后实施，本次交易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战略合作的实施工作，并根据战略合作后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比上年同期下降:60.93%	-6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300.00 万元—3,800.00 万元	盈利:9,726.22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但净利润为正值，主要原因是：
1、2017 年第一季度出售控股子公司连卡宾(衡阳)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3%的股权产生投资收益约为 1 亿元，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减少；
2、公司线下门店销售市场回暖，线下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公司线上销售凭借自建的互联网电子商务平台“MODERN AVENUE.COM 摩登大道”以及利用第三方互联网电商平台，线上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4、公司收购武汉悦然心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自 2017 年 5 月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有关 2018 年第一季度的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晓晓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晓晓女士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18-026

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晓晓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晓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晓晓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会秘书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